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6日以现场方式加通讯相结合方式举行，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20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姜艳女士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会议并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长负责公司2026年度银行借款融资事宜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2026年经营发展的需要，保证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银行授信和经营预算情况，预计2026年度公司需申请银行借款和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150,000万元，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授信、票据、信用证等业务，具体以实际发生为准。

为提高管理效率，提议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姜艳女士代表公司做出以公司资产为以上贷款或其他相关业务提供信用、保证、担保、抵押、质押的决定，决定上述额度内的银行融资的条件，签署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会议同意侯宪超先生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及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补选秦立翠女士（简历详见《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五)下午 13:00 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6 日